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2022年高水平教练员招聘简章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6号)等有关规定，结合事业单位岗位空缺情况和工作需要，现将2022年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招聘高水平教练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范围和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适应岗位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

（四）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6年5月16日以后出生)；

（五）具有相应岗位一级运动员及以上资质；

（六）有省级以上优秀运动队训练经历；

（七）具有招聘岗位要求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八）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

（九）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未满最低服务期限的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不得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应聘。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中应回避情形的岗位。

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以及与国（境）内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应于2022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证书，2022年9月30日前取得相应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并依据即将取得的相应学历、学位证书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在2022年5月16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岗位要求的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应在2022年5月16日前取得。

二、招聘岗位

具体招聘岗位、招聘人数及条件要求见《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2022年高水平教练员招聘岗位汇总表》（附件1）。

招聘公告及面试、笔试、考察体检、公示等在滨州市体育局网站（ty.binzhou.gov.cn）发布。

三、招聘程序

招聘按照个人报名、资格审查、面试、笔试、考察、体检、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先面试后笔试。

（一）报名。应聘人员应于2022年5月16日上午9:00-5月20日下午16:00前，将报名材料发至电子邮箱（bzstxzp@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报名岗位+姓名+手机号，电子邮件以发送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应聘人员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报名材料：

1.《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2022年高水平教练员招聘报名表》（附件2）；

2．提交本人签字的报名表扫描件和电子版；

3.本人近期二寸免冠正面照片电子版；

4.有效期内身份证（提交正反面扫描件)；

5.学历证书、学位证书，2022年毕业生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提交原件扫描件)；

6.相应岗位一级运动员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交原件扫描件)；

7.省级以上优秀运动队训练经历的证明材料；

8.招聘岗位表中能证明“其他条件”的材料（提交原件扫描件)；

9.在编应聘人员还需提供用人管理权限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提交原件扫描件，因特殊情况暂无法提供的，个人提出延期提交申请，可在考察体检前提供)。

审核结果将反馈至应聘人员报名邮箱，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

每位应聘人员限报1个岗位，超报者取消其所有应聘岗位的报名资格；报考人员填写的报名信息必须真实、全面、准确，主要信息（如所学专业等）填报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信息填报不全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责任由报考人员自负；所提供材料要保证真实，如有不实，取消其聘用资格。

（二）资格审查、缴费、领取面试准考证。滨州市体育局指定专人负责资格初审，在报名期间根据报考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对具备报考资格并符合应聘条件的，不得拒绝报名；对不符合应聘条件而未通过初审的人员，要说明理由；对提交材料不全的，不予审查。

资格初审合格人员，请按照个人报名邮箱内返回的支付方式支付面试考务费，每人70元。

报名及缴费结束后，对应聘人数达不到1:3比例的岗位，计划招聘1人的，取消招聘岗位；计划招聘2人（含）以上的，按规定的比例相应核减计划。报考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由本人申请，可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请报名人员保持联系方式畅通，逾期不办理改报手续的，视为放弃。

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在后续工作中发现不符合应聘条件或弄虚作假等问题的，立即取消资格。

（三）面试。面试采取专业测试方式，以训练课的形式进行。对于报名人数较多的岗位，采取面试方式进行初试，初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面试由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组织，面试公告随时关注滨州市体育局网站。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并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为保证新进人员基本素质，面试设定最低合格分数线为70分。

（四）笔试。面试结束后，在合格分数线内，根据招聘计划和报考岗位由高分到低分按1：3比例确定进入笔试资格审查范围人员，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进入笔试资格审查范围人员最后一名面试成绩并列的，一同进入笔试资格审查范围。进入笔试资格审查范围人员缴纳笔试考务费，每人40元，并领取笔试准考证。笔试由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组织，笔试公告随时关注滨州市体育局网站。笔试方向为体育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基础理论。

（五）综合成绩。按照面试成绩占60%、笔试成绩占40%合成综合成绩，以综合成绩确定名次。面试成绩、笔试成绩、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如同一岗位中出现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且影响聘用的，按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若仍相同的，则组织专家重新命题对总成绩相同的人员进行面试，并以重新面试成绩排序确定进入考察范围人员。

（六）考察与体检。考察工作在市体育局的指导下，用人单位具体组织进行。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1:1.5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选，并等额组织。

根据拟聘岗位要求，采取查阅档案、查验证明、实地考察和谈话等多种方式进行。考察主要侧重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提供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审核档案时，如重要材料不全、个人经历不明、历史状况不清且无法进行有效考察的，档案中存在涂改、造假等问题情节较重的，一律取消聘用资格。

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体检对象，具体体检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以通知为准。体检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用人单位和应聘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时，可以申请复检，费用由申请方负担。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对于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者，不予聘用，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因考察、体检不合格或弃权、取消资格造成空缺的岗位，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七）公示聘用。按照考试、考察、体检结果，确定拟聘人员。对拟聘人员，在滨州市体育局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如有空缺不再进行递补。

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聘用单位提出聘用意见，办理相关手续。

四、其他事项

请应聘人员密切关注滨州市体育局门户网站的有关招聘信息，并保持应聘期间的通讯工具畅通。招聘期间因通讯工具未接通或其他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及聘用的，责任自负。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招聘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控措施，必要时将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广大报考者理解、支持和配合。

咨询电话：0543-3323922、0543-3311821

监督电话：0543-3122679

附件：1.《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2022年高水平教练员招聘岗位汇总表》；

2.《滨州市体育局所属滨州市体育运动学校2022年高水平教练员招聘报名表》。

滨州市体育局

2022年5月5日